

# 2024 年山东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办法

山东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主要用于支持热爱中国语言文化、愿意服务国际中文教育和中外文化交流的优秀学生和在职中文教师，来山东大学学习和进修国际中文教育及相关专业。

## 一、资助对象

- 非中国籍人士；
- 对华友好，无违法犯罪记录，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则制度；
- 身心健康，品学兼优；
- 有志于从事中文教育、教学及相关工作；
- 年龄为 16-35 周岁（统一以 2024 年 9 月 1 日计）。在职中文教师放宽至 45 周岁，本科奖学金申请者一般不超过 25 周岁。

## 二、奖学金类别及申请条件

### 第一类：中文师资类项目

类别	专业方向	入学时间	申请截止日期	资助期限	申请条件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硕士研究生	国际中文教育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5 月 15 日	2 年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五级）210 分、HSKK（中级）60 分；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或相关证明者优先。
一学年研修生 注：原则上不录取 3 年内享受过同类奖学金的申请者	国际中文教育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5 月 15 日	11 个月	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三级）270 分，具有 HSKK 成绩。
	汉语言文学				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四级）180 分、HSKK（中级）60 分。
	汉语研修				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三级）210 分，提供 HSKK 成绩者优先。

## 三、资助内容

包括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四周研修生除外）和综合医疗保险费。奖学金线上项目仅资助学费。

## 四、申请材料

（一）与所有申请者有关的证明材料

- 护照照片页扫描件；

2.HSK、HSKK 成绩报告（有效期两年）扫描件；

3.推荐机构负责人的推荐信。

（二）与学历生有关的证明材料

1. 提供最高学历证明（毕业预期证明）和在校学习成绩单；

2.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硕士须提供两名副教授以上职称导师的推荐信。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者优先资助。

（三）在职中文教师须附上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

（四）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者，须提交在华监护人署名的委托证明文件（附件 1）。

（五）所有申请者还需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1. 外国人体格检查表；

申请人应严格按照《外国人体格检查表》（请点击链接下载模板：<https://www.istudy.sdu.edu.cn/info/1283/3353.htm>）中要求的项目进行检查。缺项、未贴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表》无效。检查结果有效期为 6 个月（申请时须在有效期内）。

2. 无犯罪记录证明；

申请人须提交由所在地公共安全管理部門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无犯罪记录证明，通常应为提交申请之日前 6 个月以内的证明文件。

3. 中文个人陈述。

申请者应按照我校提供的模板要求填写（附件 2）。

## 五、申请流程

1.2024 年 3 月 1 日起，申请者可登录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网站（<http://www.chinese.cn>）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板块。2024 年 9 月入学者，申请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2025 年 3 月入学者，申请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15 日。登录网站，查询推荐机构，选择山东大学作为志愿学校；

2.申请人应同时访问山东大学国际学生申请系统（[www.apply.sdu.edu.cn](http://www.apply.sdu.edu.cn)），注册个人账户并填写个人信息、提交申请材料。申请人在申请时需选择“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项目”；

3.在线提交申请材料，关注申请进程、审核意见与奖学金评审结果；

4.与我校确认办理来华留学手续，如需获取奖学金证书，可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报名网站在线打印；

5.我校发放录取通知书，申请者申请来华学习签证，在规定时间内入学报到。

## 七、联系方式

地址：中国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山大南路 27 号山东大学（中心校区）

邮编：250100

电话：+86-(0)531-88365586/88364535

传真：+86-(0)531-88565051/88565623

邮箱：[intl admission@email.sdu.edu.cn](mailto:intladmission@email.sdu.edu.cn) [cie@sdu.edu.cn](mailto:cie@sdu.edu.cn)

- 附件【附件 1 监护委托材料.docx】已下载 91 次
- 附件【附件 2 个人陈述模板.docx】已下载 153 次